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2 日以直接、邮件的形式送达。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礼华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下称“《第二期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次解锁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因董事长宋礼华先生、副董事长宋礼名先生属于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 10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本议案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下称“《第二期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次解锁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因董事长宋礼华先生、副董事长宋礼名先生属于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 10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

本议案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董刚、陈灵敏、吕晓英、李艳红、朱松松、潘天发、姜晓燕、骆霏、崔婷、焦海涛、徐秀芹、孔迪、侯建霞、张静、倪元春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陈子镭、李高红、崔飞、贾坤、万丽等 20 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应予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07,560 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拟回购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 80,260 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拟回购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合计 27,300 股。

因回购公司股份注销，将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涉及公司的股本变更，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减资、修订公司章程、变

更营业执照等事项。

若在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结束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上述拟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上述拟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享有公司现金分红。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因董事长宋礼华先生、副董事长宋礼名先生属于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 10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安科生物：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本议案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董刚、陈灵敏、吕晓英、李艳红、朱松松、潘天发、姜晓燕、骆霏、崔婷、焦海涛、徐秀芹、孔迪、侯建霞、张静、倪元春、陈子镭、李高红、崔飞、贾坤、万丽已经离职，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 107,560 股。现拟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7,473,961】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7,366,401】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97,473,96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97,473,961】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97,366,40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97,366,401】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2 日